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8 月 22 日，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现金管理类 and 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累计投资总额度不得超过人民币贰亿肆仟万元（¥24,000 万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 2016 年 8 月 24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载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16-029 号）。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使用人民币伍仟万元（¥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的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主体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产品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无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现金管理类)	¥5,000	2016-10-26	无固定期限，但不超过董事会授权期限	2.75%

（二）审批程序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宜已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批通过，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签约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上述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水平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

2) 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各项理财产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应对具体投资情况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四、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主体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产品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公司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浙银财富-天天增金”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无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现金管理类）	¥5,000	2016-8-29	无固定期限，但不超过董事会授权期限	2.4%-3.8%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理财产品购买凭证及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 A3 及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 A3。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